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INVESTMENT AND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6)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合併股份
獲發八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按每股發售股份0.25港元
進行公開發售之結果

茲提述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內容有關公開發售之售股章程(「該售股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使用詞彙與該售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而包銷商亦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終止包銷協議。因此，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限)，已收到合共十九份有關接納認購401,759,032股發售股份之接納文件，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可供認購之發售股份總數1,672,592,000股其中約24.02%之股數。

包銷協議

根據上述結果，公開發售當中尚有1,270,832,968股發售股份未獲認購。包銷商已根據包銷協議履行其包銷責任，並已促使分包銷商及認購人認購所有未獲認購之發售股份。在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分包銷商及認購人均不會成為主要股東（見上市規則之定義）。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下文載列本公司在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公開發售 完成前		緊隨公開發售 完成後	
	合併股份數目	%	合併股份數目	%
非執行董事				
廖錦添先生	5,000,000	2.39%	5,000,000	0.27%
公眾股東				
包銷商、分包銷商及 由彼等其中任何一位 促使之認購人(附註)	—	—	1,270,832,968	67.53%
其他公眾股東	204,074,000	97.61%	605,833,032	32.20%
	<u>209,074,000</u>	<u>100.00%</u>	<u>1,881,666,000</u>	<u>100.00%</u>

附註：

各分包銷商及經彼等促使之認購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將會持有少於10%的本公司經發售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及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將會在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星期三)或之前，以平郵方式把根據申請表格有效接納認購的發售股份的有關股票寄往有關的合資格股東之登記地址(見本公司股東登記冊所示)，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自行承擔。

預期發售股份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廖錦添先生、李珈瑩女士及吳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憲文先生、陸東全先生、劉曉茵女士及韓亮先生組成。